

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召开，会议召开日期由原定 2020 年 2 月 4 日延期至 2020 年 2 月 17 日，股权登记日不变，审议事项不变。

一、原股东大会的相关情况

- 1、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20 年 2 月 4 日下午 2:30
- 3、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0 年 1 月 21 日
- 4、股东大会拟审议的提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延期召开股东大会的原因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4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 2020 年 2 月 4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1 月 15 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鉴于目前处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特殊时期，且广东省人民政府以《关于企业复工和学校开学时间的通知》通知广东省各类企业复工时

间不早于 2 月 9 日 24 时，为配合疫情防控工作，减少人员聚集，阻断疫情传播，同时为保证股东大会顺利召开，基于审慎考虑，公司原定于 2020 年 2 月 4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至 2020 年 2 月 17 日召开，股权登记日不变，审议事项不变。

三、延期后的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2 月 17 日下午 2:30

网络投票时间：2020 年 2 月 17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2 月 17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2 月 17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3: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3、股权登记日：延期召开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仍为 2020 年 1 月 21 日。

4、审议的提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现场登记时间：2020 年 2 月 17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00—14:30。

6、登记手续：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原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书面加盖法人印章或由其法定代表人签名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并请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信函和传真与公司进行确认。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以便登记确认。传真请在 2020 年 2 月 16 日 17:00 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董事会事务）。来信请寄：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广益路 33 号猛狮国际广场综合商贸楼 A1601 号董事会办公室（董事会事务），邮编：515800（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地点、股权登记日、召开方式、审议内容等其他事项均不变，具体内容详见附件《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延期后）》。

公司对由此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三十一日

附件：

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延期后）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定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延期后的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4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2 月 17 日下午 2:30

网络投票时间：2020 年 2 月 17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2 月 17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2 月 17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3: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 年 1 月 21 日

7、股东大会投票表决方式：

(1) 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3)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8、会议的出席对象：

(1)截至 2020 年 1 月 21 日下午 3:00 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9、会议地点：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广益路 33 号猛狮国际广场综合商贸楼 A1601 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需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上述提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除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1 月 15 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现场登记时间：2020年2月17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4:30。

3、登记地点：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广益路33号猛狮国际广场综合商贸楼A1601号董事会办公室（董事会事务）。

4、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5、登记手续：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原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书面加盖法人印章或由其法定代表人签名的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6、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并请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信函和传真与公司进行确认。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见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传真请在2020年2月16日17:0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董事会事务）。来信请寄：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广益路33号猛狮国际广场综合商贸楼A1601号董事会办公室（董事会事务），邮编：515800（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7、参加股东大会时请出示相关证件的原件。

8、出席会议人员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9、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乐伍、陈咏纯

联系电话：0754-86989573

传真：0754-86989554

电子邮箱：msinfo@dynavolt.net

邮编：515800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三）。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三十一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权限代为行使表决权：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赞成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注：1、股东请在选项中打“√”，明确每一审议事项的具体指示；

2、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3、若委托人未对审议事项作具体指示的，则视为股东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投票表决，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4、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股东签名（或盖章）：

委托股东营业执照号码/身份证号码：

委托股东持股数量：

委托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性质：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附件二：

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单位名称/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姓名：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备注：

注：如为股东本人参会则不需要填写委托代理人姓名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附件三：

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投票程序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2684
- 2、投票简称：猛狮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0年2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2月17日上午9:15至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